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OBLE ENGINEER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怡康泰工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5)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怡康泰工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潛在投資者及本公司股東(「股東」)，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計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綜合淨虧損介乎約10.0百萬港元至15.0百萬港元，而二零二零年同期的淨溢利約1.2百萬港元。該預期綜合淨虧損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業務的毛利減少，由於(i)我們持續積極採取定價策略應對競爭日益激烈的市況；(ii)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通過「防疫抗疫基金」獲得的政府補助減少；及(iii)(a)本集團若干建築項目中處理工地安排的突發變動產生意料之外的額外分包商費用；及(b)若干項目延誤所產生的直接成本增加。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基於董事會參照現時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該等資料未經本集團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且可能會作出調整。有關本集團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業績公佈(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公佈)內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怡康泰工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謝振源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振源先生、謝振乾先生及譚永元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杰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耀光先生、鍾麗玲女士及鄧智偉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obleengineering.com.hk](http://www.nobleengineering.com.hk)內刊登。